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未发生异动之专项核查意见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对《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停牌前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进行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2017年9月20日，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瓷材料”）因重大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2017年10月11日起，国瓷材料股票因资产重组事项开始连续停牌。

公司股票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即2017年8月22日）的收盘价格为20.05元。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即2017年9月19日）的收盘价格为23.03元，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14.86%。

在2017年8月22日至2017年9月19日（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期间，创业板指数从1,814.92点上涨到1,880.30点，上涨幅度为3.60%。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上述期间内，化学制品申万指数（801034）从4,544.81点上涨到4,768.39点，上涨幅度为4.92%。剔除创业板及行业因素后，公司股票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未发生异动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项目主办人签名：

吕雷

刘明

项目协办人签名：

王良辰

法定代表人签名：

余维佳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